

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的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上海嘉愈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嘉愈医疗”）关于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解除股权质押的通知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上海嘉愈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	否	3400000 股	2018 年 9 月 7 日	2019 年 2 月 27 日	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	2.27%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嘉愈医疗持有本公司股份 150,117,65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5.64%。本次解除质押后，嘉愈医疗累计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余额为 116,264,56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12.11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；
- 2、嘉愈医疗解除质押的通知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9 年 3 月 1 日